

证券代码：836624

证券简称：新圆沉香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、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	不适用

执行法院：博罗县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：(2021)粤 13 民终 9922 号

立案时间：2022 年 6 月 9 日

案号：(2022)粤 1322 执 2959 号
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
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：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。
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
信息发布日期：2022 年 9 月 29 日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林建环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在公司任职董事长及总经理

执行法院：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
执行依据文号：(2021)粤 0118 民初 8432 号
立案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3 日
案号：(2022) 粤 0118 执 5089 号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：违反财产报告制度。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信息发布日期：2022 年 12 月 24 日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林建环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在公司任职董事长及总经理

执行法院：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
执行依据文号：(2023) 粤 1302 执 2987 号
立案时间：2023 年 3 月 14 日
案号：(2023) 粤 1302 执 2987 号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：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信息发布日期：2023 年 6 月 27 日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林建环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在公司任职董事长及总经理

执行法院：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：（2022）粤 1302 执 807 号

立案时间：2022 年 1 月 17 日

案号：（2022）粤 1302 执 807 号
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
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：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
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
信息发布日期：2022 年 1 月 18 日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林建环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在公司任职董事长及总经理

执行法院：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：（2022）粤 1302 执 9275 号

立案时间：2022 年 8 月 30 日

案号：（2022）粤 1302 执 9275 号
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
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：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
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
信息发布日期：2022 年 8 月 30 日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林建环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在公司任职董事长及总经理

执行法院：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：（2022）粤 1302 执 11384 号
立案时间：2022 年 10 月 28 日
案号：（2022）粤 1302 执 11384 号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：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信息发布日期：2022 年 10 月 28 日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林建环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在公司任职董事长及总经理

执行法院：博罗县人民法院
执行依据文号：（2022）粤 1322 执 2959 号
立案时间：2022 年 6 月 9 日
案号：（2022）粤 1322 执 2959 号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博罗县人民法院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：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信息发布日期：2022 年 9 月 29 日

- （二）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
- 付还申请执行人相应费用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损失。至今全部未履行。
- （三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
- 均全部未履行

二、对公司影响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建环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，将对公司声誉产生一定不利影响，暂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将积极督促其处理相关事宜。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包含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建环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，不符合担任董事长、总经理的任职要求，如其未能消除失信被执行人情形，公司将尽快组织改选工作。

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三、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

公司将积极与申请执行人沟通协调处理相关事宜，积极联系实际控制人沟通案件情况，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图

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30日